

（东湖街道）2019 年部门预算

一、（东湖街道）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本级党代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4.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

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6.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整工作，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7.保护各类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

利、财产权利，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东湖街道）部门预算包括：（东湖街道）本级预算。

二、东湖街道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湖街道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东湖街道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469.78 万元。

（二）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东湖街道 2019 年收入预算 1469.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469.78 万元，占 100%；专户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东湖街道 2019 年支出预算为 1469.78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9.17 万元、公

共安全支出 108.13 万元、教育支出 32.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85.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 万。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835.1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27.98 万元，项目支出 506.63 万元。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东湖街道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69.7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69.7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9.1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8.13 万元、教育支出 32.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85.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5.3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 万。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东湖街道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69.78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数 1376.46 万元，增加 93.32 万元。增加的情况说明：2019 年预算增加了部分项目支出：如特困人员供养经费、社救平台、灾害信息员以奖代补经费、残疾人相关经费、村（社区）综治视联网专项经费和全科网格建设经费等。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59.17万元，占58.45%；公共安全支出（类）108.13万元，占7.36%；教育支出（类）32.6万元，占2.2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2.29万元，占0.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8.38万元，占14.86%；卫生健康支出（类）20万元，占1.36%；农林水支出（类）85.87万元，占5.84%；住房保障支出（类）125.34万元，占8.5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万，占0.5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安排1.7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安排0.72万元，主要用于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安排451.5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的基本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安排252.6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聘用人员工作经费和城市管理协管人员工作经费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安排151.59万元，主要用于综合

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审计事务(款)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 安排 1 万元, 主要用于内审经费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安排 82.62 万元, 主要用于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执法办案(项) 安排 25.51 万元, 主要用于平安志愿者专项奖励经费、村(社区)综治视联网专项经费和全科网格建设经费支出。

(9)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初中教育(项) 安排 32.6 万元, 主要用于教育补助经费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 群众文化(项) 安排 12.29 万元, 主要用于文化站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安排 24.42 万元, 主要用于基层社会保障平台工作经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安排 97.5 万元, 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安排 39 万元, 主要用于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安排 6.2 万元,主要用于社救平台、灾害信息员以奖代补经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安排 1.2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无障碍改造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安排 0.6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经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安排 11.6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经费、残疾人动态更新工作经费、村社区残协建设经费和统筹用于残疾人事业经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安排 37.86 万元,主要用于特困人员供养经费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安排 2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公共卫生经费。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安排 85.87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公共服务中心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安排 106.6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公积金的基本支出。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安排 0.0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提租补贴的基本支出。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 18.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购房补贴的基本支出。

(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安排 8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监督监察专项运行经费支出。

(六)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东湖街道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63.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5.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生活补助和医疗费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27.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东湖街道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区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将临时追加安排。上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东湖街道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7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东湖街道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湖街道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

型设备 0 台（套）。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东湖街道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 100% 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06.6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4.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公用经费。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等附属事业单位。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审计事务方面的支出。

1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是指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1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是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是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是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是指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

和扶贫（项）：是指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是指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是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是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是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是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

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